

67

月

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

廳長

總收文 事由

為查復王叔強切呈呈日知及增支款額由

建丁  
字第  
51075  
號

文別

公函

送達

會計處

類別

會第一科  
會計室  
張克

登記之五張

12083

張



稿擬

李中望  
張  
徐若霖

中華民國二十二年

|       |       |    |    |    |    |    |    |    |    |   |   |
|-------|---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---|---|
| 檔案    | 去施廳建秘 | 年  | 二  | 月  | 月  | 月  | 月  | 月  | 月  | 四 | 月 |
| 字第    | 字第    | 日  | 日  | 日  | 日  | 日  | 日  | 日  | 日  | 五 | 日 |
| 51075 | 51075 | 時  | 時  | 時  | 時  | 時  | 時  | 時  | 時  | 時 | 時 |
| 號     | 號     | 封發 | 蓋印 | 校對 | 繕寫 | 判行 | 核簽 | 擬稿 | 交辦 |   |   |



公函 三二年四月日  
於恩施

事由：同稿面

一、准 貴處三月廿七日常錄 31869 呈代電開：「茲調派王啓  
強代理貴處會計室科長」云云 施會計處有錄實感叩  
等由。

二、查該員葉程三月十日到差 暫月支薪 110 元。

三、相應函復仰煩

查以爲荷。

此致

會計處



陳長朱